**2022全國青少年游泳錦標賽競賽規程**

 備查文號:中華民國111年 3月11日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1110008954號函

 一：依 據：本競賽規程經陳報教育部體育署核准後實施辦理。

 二：宗 旨：為推展游泳運動，提昇游泳競技水準，並選拔及培訓優秀

 游泳選手，以為國爭光。

 三：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 四：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
 五：承辦單位：高雄市水上運動發展協會

 六：比賽日期：**111年5月13～15日** (星期五、六、日)共計3天。

 **七：比賽地點：****台南市新營游泳池：台南市新營區長榮路 2 段 78 號。**

八：報 名：

1. 報名資格：凡國內各學校、機關、社團、個人或旅居台灣之外國

 僑民，符合本規程參賽資格者均可組隊或以個人名義報名參加。旅

 居台灣之外國僑民未持有本國籍者，其成績不列入本會111年度參

 加國際性比賽、本會一年內參加其他國際游泳競賽與國內選訓代表

 隊選手遴選參考依據。

1. 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**111年4月17日**止，一律採用網路報名。

報名網站：**[swim.kcsat.org](http://swim.kcsat.org)。**

 ※※ 泳隊、教練、選手請參考報名網站之「泳隊、教練、選手註冊辦

 法」詳填相關資料完成註冊；教練、選手登錄請上傳個人正式相

 片，作為選手檢錄認證。

 ※※ 為應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意旨，**「本人報名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**

 **理本活動使用」，**以維護參賽人員權益。

 ※※ 請在泳隊登入之【**泳隊選手資料欄**】內重新【**編輯**】選手級別及個人

 資料更新。並請詳細核對選手名字及單位名稱。

 ※※ 報名截止一週以內公佈隊職員名單及競賽分組表以供查照。

 ※※ 比賽期間請攜帶身份證明文件，學生證、身份證或中華泳協選手證，

 選手如發生資格爭議無法提出證明時則以取消資格論。

 **※※ 報名費每人新台幣『700』元請依報名系統內產生帳號(12碼)以ATM**

 **轉帳逕繳、或華南銀行臨櫃採無摺存款方式繳款(受款人指名"高雄市**

 **水上運動發展協會")。以繳費完畢為報名完成依據。**

 **※※ 未完成報名程序，系統無法列入選手比賽編配。**

 **※※ 繳費後因故無法參加比賽，在報名截止日前可申請退費；若已超過報**

 **名截止日期，報名費用業已用於保險及其他相關行政作業等必要支出**

 **如未參賽亦不予退款。**

 ※※ 選手每人贈送大會紀念Ｔ恤乙件；請於註冊欄位填選紀念衫尺碼，報到完畢前不接受更換尺碼。

 ※※ 報名同時請下載並詳填『附表一』之防疫健康聲明卡，以E-mail上傳kcsa3817@gmail.com或單位報到時同時繳交承辦單位。

 九：參賽組別：**參賽組別以110學年度就學年級為準**

 幼童組：凡未就讀國小之幼兒園以下之幼童

 國小低年級組：凡就讀國小一、二年級有證明文件者

 國小中年級組：凡就讀國小三、四年級有證明文件者

 國小高年級組：凡就讀國小五、六年級有證明文件者

 國中組：凡就讀國內國中學生有證明文件者

 高中組：凡就讀國內高中、職學生有證明文件者

十：比賽項目： (男、女組相同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　　目 | 幼童組 | 國小低年級 | 國小中年級 | 國小高年級 | 國中組 | 高中組 |
| **50M自由式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100M自由式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200M自由式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400M自由式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50M仰式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100M仰式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200M仰式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50M蛙式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100M蛙式** | **---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200M蛙式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50M蝶式** | 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100M蝶式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200M蝶式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200M混合式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4x50M自由式接力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---** |
| **4x100M自由式接力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| **4x50M混合式接力** | 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---** |
| **4x100M混合式接力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---** | **◎** | **◎** | **◎** |

十一：報名限制：

 ※※ 每單位每項報名人數不限、個人項目以報名三項為限（不含

 接力），**接力項目；同一單位、級別、項次，以報名一隊為限**。

 ※※ 本比賽各組均不設訂參賽標準，參加選手請勿越級報名，如有

 資格不符或冒名頂替經查證屬實者則取消其參賽資格及成績

 ※※ 受比賽場地及時間限制本比賽在200m以上賽程得於相同項目

 不同組別合併比賽，成績、名次分別計算，參賽單位不得異議

 十二：獎勵：個人或接力，獲得前八名成績選手頒發獎狀。不設團體錦標。

 十三：競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最新審訂之游泳規則及本比賽特

 定之規定。

十四：抗議：

 ※※ 比賽爭議，如規則有明文規定或有關同樣意義之註明者以裁

 判之判決為終決不得提出抗議。

 ※※ 合法之抗議應以書面報告，並由單位領隊或教練簽名，以個

 人名義參賽者由個人簽名，在該項比賽完畢後**30**分鐘內（以

 電腦記錄單時間為準），繳交保證金新台幣 **5000**元，連同申

 訴書向裁判長正式提出抗議，以技術委員會議判決為終決；

 如抗議無效大會則沒收保證金作為大會活動經費。

十五**: 本賽事參賽選手之成績列為本年度國際賽事選拔參考依據。**

 附註：

 ※※ **依據教育部體育署輔導全國性民間體育活動團體經費補助規定投保**

 **300萬以上人身保險(含死亡、傷殘及醫療給付)外；**參加單位可自

行辦理參賽隊職員必要的保險及注意比賽期間選手安全。大會團體

 平安保險其權限範圍，僅及於比賽場地範圍內。不包含交通及旅程

 途中之保險。

 ※※ 本比賽一律採計時決賽、各項賽事參加人數未達三人、隊（含）以

 上，則予以併組比賽(分別計算成績、名次)。

 ※※ 除幼童組及國小低年級組選手外，其它各組選手凡違規入水乙次

 即取消該項比賽資格。

 ※※ 為維護選手安全，比賽出發時可採下列方式:1.站上出發臺跳水出發

 2.在泳池岸上跳水出發3.水中出發。

 **※※ 單位報到訂於5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中午12時至下午5時及5月14**

 **日上午7:00起，在台南市新營泳池辦理報到手續。**

 **※※ 5月13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:00起開放場地練習。請各單位遵守場**

 **地規定並注意選手安全。中午12:45開始檢錄，13:00 開始比賽。**

 **※※ 5月14日上午8:00於游泳池檢錄室舉行領隊、教練會議。**

 **8:15檢錄，8:30開始比賽。**

 ※※ 如遇天災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賽事舉辦地的縣市政府宣佈停止上班

 上課，大會將以選手安全為考量，有權決定是否取消或延後比賽。

 如遇取消時，可申請退費。如比賽進行中臨時停賽，則不予退費。

 ※※ 比賽前預知之上述情況則另行公佈比賽時間，或取消比賽。

※※ 各單位發放秩序冊一本，請自行下載網路個人比賽資訊。

 ※※ 因應目前新型冠狀肺炎流行，得視疫情狀況，比賽場地將作適當管

 制措施。

 ※※ 選手成績如破記錄（大會或全國）時，本會有權要求其做禁藥檢

 驗。運動禁藥管制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

 (1)選手注意事項

 1.任何參與國手選拔賽之選手均可能被抽測到藥檢。

 2.參與國手選拔賽之選手如因治療用途而必須使用禁用清單

 上之禁用物質或禁用方法時，須向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

 防制基金會申請治療用途豁免。

 （申請網址：<https://www.antidoping.org.tw/tue/>）

 3.本次賽事之治療用途豁免申請截止日期為4月13日。

 (2)運動禁藥相關規定請參閱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

 官網「公告欄」，單項協會辦理國手選拔賽說明

 (https://www.antidoping.org.tw)：

 1.[運動禁藥管制辦法](https://www.antidoping.org.tw/wp-content/uploads/2021/03/%E4%BF%AE%E6%AD%A3%E3%80%8C%E9%81%8B%E5%8B%95%E7%A6%81%E8%97%A5%E7%AE%A1%E5%88%B6%E8%BE%A6%E6%B3%95%E3%80%8D.pdf)

 2.[運動禁藥管制採樣流程圖](https://www.antidoping.org.tw/wp-content/uploads/2021/06/%E9%81%8B%E5%8B%95%E7%A6%81%E8%97%A5%E7%AE%A1%E5%88%B6%E6%8E%A1%E6%A8%A3%E6%B5%81%E7%A8%8B%E5%9C%96.pdf)

 3.[2021禁用清單](https://drive.google.com/file/d/1722vJ29K9FwbPgfLAhVM23GbqVK-2Sjh/view)

 4.[治療用途豁免申請及審查要點](https://www.antidoping.org.tw/wp-content/uploads/2021/03/%E9%99%84%E4%BB%B6%E4%B9%9D_%E6%B2%BB%E7%99%82%E7%94%A8%E9%80%94%E8%B1%81%E5%85%8D%E7%94%B3%E8%AB%8B%E5%8F%8A%E5%AF%A9%E6%9F%A5%E8%A6%81%E9%BB%9E_CTADA%E7%B6%B2%E9%A0%81%E5%85%AC%E5%91%8A%E7%89%88.pdf)

 5.[運動禁藥管制規定暨違規處分要點](https://www.antidoping.org.tw/wp-content/uploads/2021/04/%E5%85%AC%E5%91%8A_%E9%81%8B%E5%8B%95%E7%A6%81%E8%97%A5%E7%AE%A1%E5%88%B6%E8%A6%8F%E5%AE%9A%E6%9A%A8%E9%81%95%E8%A6%8F%E8%99%95%E5%88%86%E8%A6%81%E9%BB%9E.pdf)

 6.[運動禁藥違規審議程序作業要點](https://www.antidoping.org.tw/wp-content/uploads/2021/04/%E5%85%AC%E5%91%8A_%E9%81%8B%E5%8B%95%E7%A6%81%E8%97%A5%E9%81%95%E8%A6%8F%E5%AF%A9%E8%AD%B0%E7%A8%8B%E5%BA%8F%E4%BD%9C%E6%A5%AD%E8%A6%81%E9%BB%9E.pdf)

 7.[申訴審議程序作業要點](https://www.antidoping.org.tw/wp-content/uploads/2021/04/%E5%85%AC%E5%91%8A_%E7%94%B3%E8%A8%B4%E5%AF%A9%E8%AD%B0%E7%A8%8B%E5%BA%8F%E4%BD%9C%E6%A5%AD%E8%A6%81%E9%BB%9E.pdf)

 ※※ 依據108年8月14日臺教體署競(一)字第1080028718號

 函辦理，為強化性騷擾防治作為，本會設置申訴管道如下:

 電話:(07)755-2511 電子郵件信箱: kcsa3817@gmail.com

 或向裁判長提出即時申訴。

 ※※ 活動期間遵照配合『嚴重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』之

 防疫政策，落實相關防疫措施。。

 ※※ 本競賽規程經陳報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